

場次 C：國際法與國際關係

記錄：莊佩芬、蔡沛倫

本場次由政治大學外交學系林碧炤教授擔任主持人，並邀請到五位與談人。

廈門大學徐崇利教授以「權力、收益、制度與戰後自由主義國際經濟秩序的演變為題」為題作報告，以權力結構、收益分配和基本制度的變化及其相互關係為主線，展示戰後自由主義國際經濟秩序演進的基本圖景。

政治大學國關中心袁易研究員的報告以「中國研究的國際關係與國際法跨學科對話：以中國參與核建制為例」為題，主張透過國際關係與國際法兩個學科的結合，形成一種分析框架，來探討中國參與國際核建制的案例，通過身分與規範這兩個因素，進一步解釋中國在有關下列國際條約、建制所採取立場差異之所在以及其策略考量之所在，藉以彰顯超越後設理論研究之可能所在。

廈門大學劉志雲教授以「國家利益、外交政策與國際法」為題作報告，劉教授認為國家利益是外交政策制定與執行的指導原則。在具體的實踐中，外交政策的制定與實施是否能夠符合國家利益，卻會受到各種因素的干擾。外交政策的制定與執行必須符合民主程序以及接受按照民主法則建立的權力制衡機制的約束，但相關程式與機制在保證外交政策符合國家利益的同時，也可能產生外交政策不連續或不穩定的後遺症。以上因素都將影響到國家對待具體的國際法律制度的態度與行動選擇。

臺灣大學張亞中教授以國際法、國際關係、憲法及兩岸關係四個角度探討臺灣的未來就應由臺灣的兩千三百萬人決定，或由兩岸人民共同決定。歷史上許多爭取獨立的分離運動雖原為國內事務，不牽涉國際法問題，但由於國際法下維護主權領土完整的原則，在國際上利益相關者不同意的情形下，國際政治仍有可能介入，甚至發生內戰。張教授建議兩岸未來應接受雙方主權重疊，因此彼此均不得分兩整個中國，主權「反對分離」、治權「接受分治」可作為兩岸和平的基礎。

北京大學陳一峰講師以「國際關係與國際法的跨學科研究方法：一些批判性思考」為主題，結合對理性選擇學派和自由主義國際法學的分析，指出國際法與國際關係結合作為冷戰後興起的特定研究視角具有學科政治性，並強調當前國際法與國際關係的跨學科研究是與美國的學術生態和霸權追求是不可分的。陳一峰講師總結說，在中國的學術語境下對國際法和國際關係進行跨學科研究，要立足中國，並需以國際法為中心，透過跨學科研究豐富對國際法的觀察和思考，而不是替代國際法。